**室外吸烟区设置专项报告**

下列室内公共场所应当控制吸烟，划定吸烟区或者设置吸烟室，吸烟区（室）外的其他区域禁止吸烟：

1

歌舞厅、游艺室等娱乐场所；

2

长途客运汽车、客渡轮、飞机、火车等公共交通工具的等候区域；

3

法律、法规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定的其他场所。

划定吸烟区或者设置吸烟室应当遵守下列规定：

1

符合消防安全要求；

2

与非吸烟区有效分隔；

3

远离人员密集区域和主要通道；

4

设置独立有效的通风换气装置；

5

设置醒目的标志；

6

配置烟灰缸（盒）；

7

设置吸烟有害健康等控制吸烟的宣传警语。